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7月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8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洪信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控股老挝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暨投资建设120万吨造纸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8年7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42。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于2018年8月3日下午14:00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8年7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43。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